

沈阳市沈北新区人大常委会
2018 年部门预算
(含“三公”经费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沈北新区人大常委会概况

一、 主要职责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沈北新区人大常委会 2018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4.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5. 部门收支总表

表 6. 部门收入总表

表 7. 部门支出总表

表 8. 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9. 收入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表 10. 支出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表 11. “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沈北新区人大常委会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沈北新区人大常委会基本概况

一、主要职责

1. 主要职责：

1. 在本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

2. 领导、主持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

3. 召集区人民代表大会会议；

4. 讨论、决定本区内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

5. 根据区人民政府的建议，决定对本区内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的部分变更；

6. 监督区人民政府、区监察委、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的工作，联系区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受理人民群众对上述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申诉和意见；

7. 撤销街道人民代表大会及人大工委的不适当的决议；撤销区人民政府的不适当的决议和命令；

8. 在区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补选区人民代表大会出缺的代表和罢免个别代表；

2. 机构情况

内设 6 个处室：办公室、人事代表工作委员会、财经工作委员会、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工作委员会、科教文卫工作委员会、法制工作委员会。

3. 人员情况

沈北新区人大常委会，正局级建制。现有在职人员 29 名，其中正区级 1 名，副区级 5 名，正处级 17 名，正科级 6 名。离休人员 1 名，退休人员 39 名，遗属 1 名。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无纳入沈北新区人大常委会 2018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沈北新区人大常委会 2018 年部门预算公开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206	一、本年支出	1206	1206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18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18	1118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五) 教育支出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2	22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7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06	12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2	1032	
20131	人大事务	1032	1032	
2013101	行政运行	1032	1032	
208	社会保险和就业支出	86	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6	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6	86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2	22	
21005	医疗保障	22	22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22	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	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	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	6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7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46	1146	
301	(一) 工资福利支出	701	701	
30101	基本工资	324	324	
30102	津贴补贴	9	9	
30103	奖金			
30104	社会保障缴费	108	108	
30106	伙食补助费	10	10	
30107	绩效工资	250	250	
30108	晋级工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86		86
30201	办公费	5		5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		1
30206	电费	4		4
30207	邮电费	30		3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		1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		1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零星用品购置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		3
30229	福利费	1		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		3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		1
303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59	359	
30301	离休费	10	10	
30302	退休费	270	270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1	1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生产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66	66	
30312	提租补贴			
30313	购房补贴			
30314	采暖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2	1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	0	0

注：沈北新区人大常委会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财政结转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单位上年净结余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单位事业收入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单位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1206	支出总计	1206

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收入	政府性基 金预算拨 款收入	纳入专户管 理的预算外 资金安排的 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财政结 转资金	单位上年净 结余	事业 收入	单位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206	12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2	1032							
20131	人大事务	1032	1032							
2013101	行政运行	1032	1032							
208	社会保险和就业支出	86	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6	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86	86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2	22							
21005	医疗保障	22	22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22	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	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	66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债务利息支出	转移性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支出
	合计	1206	1146	701	86	359	60									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2	972	593	86	293	60									60
20131	人大事务	1032	972	593	86	293	60									60
2013101	行政运行	1032	972	593	86	293	60									60
208	社会保险和就业支出	86	86	8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6	86	8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6	86	86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2	22	22												
21005	医疗保障	22	22	22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22	22	2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	66			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	66			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	66			66										

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摘要	项目明细	绩效目标	合计	财政部门安排的 预算拨款	财政预算外专 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无						

收入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资金来源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财政结转资金	单位上年净结余	事业收入	单位其他收入
合计									
沈北新区人大常委会	1206	1206							

支出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债务利息支出	转移性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支出
合计															
沈北新区人大常委会	1206	1146	701	86	359	60								60	

“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17 预算数						2018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0	0	0	0			0	0	0	0		

第三部分 沈北新区人大常委会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 说明

一、关于沈北新区人大常委会 2018 年收支预算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沈北新区人大常委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06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32 万元，社会保险和就业支出 86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6 万元等。

二、关于沈北新区人大常委会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2018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17 年预算数减少 0 万元。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本年预算相比上年增加 120 万元，主要为在职及退休人员工资增长，新调入部分人员，办公设备更新、人大常委会表决系统设备更新，预算联网体系建立等费用。

2. 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预算安排 1206 万元，基本支出 1146 万元，项目支出 60

万元；

基本支出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70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8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59 万元。

项目支出 60 万元主要是预算联网体系建立所需设备及软件安装和领导考察费用

3. 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已纳入部门预算管理的独立核算的附属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拨款”、“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的收入。

5.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

务(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预算改革业务(项): 反映财政部门用于预算改革方面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国库业务(项): 反映财政部门用于财政国库集中收付业务方面的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

经费。

1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6.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7.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8.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9.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